

厦门工商旅游学校文件

厦工商旅校〔2019〕74号

厦门工商旅游学校 关于印发《厦门工商旅游学校“综合学分制”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处室、专业部：

现将《厦门工商旅游学校“综合学分制”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厦门工商旅游学校

2019年7月5日印发

厦门工商旅游学校

“综合学分制” 实施方案

(2019 年 7 月 5 日修订)

一、总论

根据《福建省教育厅关于印发〈福建省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闽教职成〔2018〕51号）等文件精神，为进一步深化我校教育教学、实习就业及评价机制改革，充分调动教师教学、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创造性和主动性，使我校的“综合学分制”实施方案更加完善，更加适应职校学生的实际情况，经学校专题研讨，广泛征求师生意见，现重新修订“综合学分制”实施方案。

二、课程设置与学分分布

我校试行的学分制为“综合学分制”，学分由公共基础课（包括德育课、文化课、体育与健康、计算机应用基础等课）和专业技能课（包括专业核心课、专业（技能）方向课、技能竞赛奖励）、专业技能证书考试、“校园酒店式管理”实训、实习（就业）、德育学分（军训）五大课程框架组成。学生在学校所有的学习和活动都纳入学分管理。

（一）课程设置、学分比例及学分要求

课程设置	主要课程	学分比例	学分要求
公共基础课	语、数、英、德育、	约 60 学分	公共基础课、

	体育与健康、计算机应用基础、艺术、历史、礼仪等		专业技能课均 应达到规定的 学分。
专业技能课	专业核心课、专业 (技能) 方向课	约 75-105 学 分	
专业技能竞赛奖励	各级各类专业技能竞赛	根据获奖情况奖励学分	奖励学分可直接计入课程总学分

(二) 专业技能证书考试

课程设置	主要课程	学分比例	学分要求
专业技能考证	各专业技能课	约 5-10 学分	除考计算机一级证书外, 各专业学生毕业前至少还要考一本专业技能证书 (含校本技能证书)。

(三) “校园酒店式管理” 实训课程设置、学分比例及学分要求

课程设置	主要课程	学分比例	学分要求
“校园酒店式管理” 实训	校内综合实训	约 4-8 学分	至少获得 4 学分, 超过 4 学分, 可做为奖励学分加入课程总学分

(四) 实习、就业学分比例及学分要求

课程设置	主要课程	学分比例	学分要求
------	------	------	------

毕业实习、 就业	校外实习、 就业	约 30 学分	实习鉴定“合格”，至少 30 学分。此项学分不得加入课程总学分，不得用其他学分代替。
-------------	-------------	---------	--

（五）德育学分比例及学分要求

课程设置	主要课程	学分比例	学分要求
常规德育	在校期间 各方面综 合表现	每学期 4 学分。 学期优秀奖励 1 学分	三年德育学分至少 必须达到 24 学分(不 含军训学分)，不得 用课程学分代替。 军训为必修学分，至 少 2 学分，不得用其 他学分代替。
社团	社团活动	由主管处室认定	
军训	军训	2.4 学分以内	
大课间活 动	各类课间 活动	每学期 2.5 学分 以内	

三、学分管理

（一）学分的计算

1. 公共基础课、专业技能课程，根据学生的平时学习情况、期中、期末成绩综合计算学分。

2. 实训、军训、实习、德育等课程均为考核科目，重在评价学生参与该课程活动过程中的表现，表现合格，方可取得该课程的学分。评价方案由具体组织实施的处室制定并实施考核。

3. 学分计算以学期为单位时间，按周课时计算学分，集中开设或跨学期开设的课程以 16——18 课时为一学分。独立开设

的实训课、实习等以 30 课时为一学分，军训一周为 2 学分。其它活动课以学期为周期，根据其活动的情况由所在处室制定出相应的学分。学分最小单位为 0.5 学分。

4. 本校各专业三学年总学分应达 170 学分以上。在校学生每学期所学课程的学分不得低于 28 学分，最高不超过 45 学分(不包括奖励学分)。

(二) 课程学分评定

1. 课程综合表现学分由任课教师评定。任课教师根据学生出勤情况、课堂发言、课堂纪律、作业完成情况、平时小测、阶段考试、期末考试等进行综合评定。具体评定细则由教研组和任课教师根据所教课程的实际情况制定。课堂综合表现的学分可采用扣分制，最高可扣除该课程学期总学分。

2. 德育学分由班主任、部主任、任课教师、学生处、生管员全过程、全方位对学生在校内外的所有表现及参加各类活动进行评价，实行加分奖励制，每学期最高不超过 12 学分。

3. 实习、实训课程学分由实习（实训）指导教师、实习指导教师、实习部门主管评定，主要从专业技能水平、实习纪律、个人品行等方面进行综合考核评价。学生在校期间必须参加 1-10 个月的校内实训或校外实习，校外实习（实训）30 课时为一学分，一学期最高不超过 30 学分。

(三) 奖励学分

1. 学生参加由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市级以上专业技能竞赛

并取得个人名次，可获得奖励学分。同一项竞赛多次获奖的，只取最高奖励学分计入。

国家级竞赛：一等奖 60 学分 二等奖 45 学分 三等奖 30 学分

省级竞赛：一等奖 30 学分 二等奖 10 学分 三等奖 6 学分

市级竞赛：一等奖及市赛出线取得参加国赛资格 20 学分
二等奖 6 学分 三等奖 2 学分

注：集训期间比赛选手该学期所修课程可参照福建省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业水平考试相关文件给予评定成绩。

2. 获得校级竞赛：一等奖为 1 学分，二等奖为 0.8 学分，三等奖为 0.5 学分。

3. 经学校批准参加的其它竞赛项目，学生参加竞赛并取得个人名次，可获得奖励学分。同一项竞赛多次获奖的，只取最高奖励学分计入。

国家级竞赛：一等奖 7 学分 二等奖 5 学分 三等奖 3 学分

省级竞赛：一等奖 5 学分 二等奖 4 学分 三等奖 2 学分

市级竞赛：一等奖 4 学分 二等奖 3 学分 三等奖 1 学分

（四）学分计算

为了充分反映学生掌握知识的能力和程度，鼓励学生取得优异的成绩，学生的课程学分可根据学生的期末总评（考核）成绩来确定学分权重。具体的对应关系为：

期末总评	考核成绩	学分权重
------	------	------

80 以上	优	加 15%
70----- 80	良	加 10%
60 ---- 70	及格	1
59 以下	不及格	实际学分=总评成绩*学分/100

四、学籍管理

(一) 成绩考核

1. 公共基础课、专业理论课主要以考试为主，专业（技能）方向课以操作考试为主。实行教考分离，统一命题、统一阅卷。

2. 期末成绩均为课程总评成绩，采用百分制折合学分。

公共基础课、专业理论课学期学分分布：

项目	课堂综合表现	完成作业	平时考试	期末考
比例	50%	15%	15%	20%

注：公共基础课、专业理论课“课堂综合表现”包括出勤、课堂纪律、课堂发言、课堂笔记等，由任课教师根据学生平时的课堂表现给予评价。

专业（技能）方向课具体学分分布：

项目	课堂综合表现	平时操作考	期末综合考
比例	50%	20	30%

注：专业（技能）方向课“课堂综合表现”包括出勤、课堂纪律、操作安全、操作卫生、工具整理、服装规范等，由任课教师根据学生平时技能操作的表现给予评价。

3. 实训、实习、学校活动等课程主要为考核科目。考核成

绩一律采用四级制：优、良、及格和不及格。

4. 任何一门课程，学生无故缺课课时超过该课程总学时六分之一视为该课程不及格，不能取得相应的学分。

(二) 升级、重修、退学

1. 升级：学生学年公共基础课和专业技能课学分总数达到该学年总学分的三分之二，综合表现达到 8 学分，即可升级。所修课程学分低于该学年课程总学分的三分之二（高于二分之一），允许带科升级，但必须在毕业前达到相应的学分方可毕业。

2. 重修：学生学年所修课程学分低于该学年课程总学分的二分之一（或有 6 门课程不及格），核心课程若不合格需参加下学期初补考，取得相应的学分，方可升级。

3. 退学：学年所修课程学分累积不足学年课程总学分的三分之一，可劝其退学。

(三) 实习、结业、毕业、肄业

1. 实习：学生修满学校规定的课程计划，经考核合格，毕业前根据学校安排，可参加为期 4 个月的校外实习。

2. 结业：有正式学籍的学生；经考核，德育学分达到 24 学分；修满课程计划规定的课程，课程学分总数达到教学计划中公共基础课和专业技能课规定的学分，核心课程，必须合格（可补考），实训、实习、军训成绩合格，取得相应的学分；且取得规定的职业资格证书（按规定必须参加职业资格证书考试的专业），准予结业，发给结业证书。

3. 毕业：在取得结业资格的基础上，根据《福建省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业水平考试实施办法（试行）》（闽教职成〔2016〕56号）要求，公共基础知识（包括德育、语文、数学、英语、计算机应用基础等5门课程）、专业基础知识（专业核心基础知识及福建省制定的专业教学要求）、专业技能考试成绩均达D级以上的，方能取得毕业证书。

4. 肄业：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修满规定学分，学校发给肄业证书。

附：各专业部核心课程

①财会部：

会计专业：基础会计、财务会计、会计电算化、纳税实务、成本会计、会计综合实训。

②旅游部：

酒店管理专业（3+2）：中餐服务、西餐服务、客房服务、前厅服务、旅游概论、酒店管理概论；

中餐烹饪与营养膳食专业：中式烹饪、西式烹饪、中式面点、西式面点、冷拼雕刻、烹饪原料知识；

导游服务专业：景点导游、导游服务、导游基础；

旅游服务与管理专业：中餐服务、客房服务、前厅服务、旅游概论、导游服务、导游基础；

美容美体专业：化妆基础、化妆造型、盘发基础、色彩构成

与应用、美容基础、美容美体应用。

③信息工程部：

计算机网络技术专业：计算机网络基础、网络综合布线、动态网站开发、Windows 网络架构与管理、组网与网维、Linux 操作系统；

网络信息安全专业：计算机网络技术、网络配置管理、计算机网络及协议分析、防火墙技术及应用、入侵检测与 VPN、日志审计与分析；

数字媒体技术应用专业：素描色彩、广告制作，影视制作技术，多媒体合成技术、animate cc、H5 网页设计、影音特效；

计算机动漫与游戏制作专业：素描色彩、Adobe Illustrator、Maya 三维动画制作、animate cc、三维动画(C4D)；

电子商务专业：电子商务概论、市场营销、商品拍摄与处理、电商美工、UI 设计与视觉营销、网店运营。

④商业部：

港口与航运管理专业(3+2)：国际贸易实务、海运代理实务、空运代理实务、单证实务、报关实务、集装箱实务；

物流管理专业(3+2)：物流基础、国际贸易实务、供应链管理、货代实务、配送实务、客单证实务；

商务英语专业：商务英语，口语，跨文化交际，国际贸易实务，单证实务，报关实务；

物流服务与管理专业：物流基础，仓储实务，配送实务，客

户关系管理，国际贸易实务，单证实务；

商品经营专业：市场营销、销售服务技术、零售数据分析、客户关系管理、推销技巧、电子商务基础。

⑤汽车部：

汽车电子技术专业（3+2）：汽车电工与电子基础、汽车电气设备构造与维修、电控发动机构造与维修、汽车电路识图、汽车维护、车身电控系统检修；

汽车营销与服务专业（3+2）：汽车发动机构造、汽车底盘构造、汽车电气设备构造与维修、汽车维护、汽车维修接待、整车销售实务；

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发动机常见维修项目、底盘常见维修项目、汽车电气设备构造与维修、电控发动机构造与维修、汽车电路识图、汽车维护；

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汽车电工与电子基础、汽车电气设备构造与维修、汽车电路识图、车身电控系统检修、新能源汽车维护保养、新能源汽车结构与原理；

汽车整车与配件营销专业：汽车发动机构造、汽车底盘构造、汽车电气设备构造与维修、汽车维护、汽车维修接待、整车销售实务。

⑥空乘幼教部：

空中乘务专业（3+2）：乘务英语、礼仪、客舱服务、舞蹈、形体、旅游概论；

航空服务专业：乘务英语、礼仪、客舱服务、舞蹈、形体、旅游概论；

学前教育专业：幼儿教育学、幼儿卫生学、手工、钢琴、声乐、舞蹈。

五、本方案从发布之日起开始执行，在执行过程中，学校将根据实行的实际情况进行部分修改，并及时告知师生。